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监事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8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选举倪小璐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倪小璐简历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倪小璐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未发现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况，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公司原监事方小燕的辞职生效。方小燕女士原定监事任期为2018年04月27日至2021年04月26日。截至本公告日，方小燕女士直接持有公司159,000股，通过法人股东宁波高得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高得”）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宁波高得持有公司股份3,750,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7.22%，方小燕女士对宁波高得的出资比例为4.16%，方小燕女士承诺离任后将持续遵守并督促其配偶、关联人持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制度的规定以及原相关声明与承诺。

方小燕女士在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监事会对方小燕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18日